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最高额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暨全资子公司 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债权额度合同》，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授信最高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期限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银行贷款融资提供担保。

一、合同签署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计划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债权额度合同》，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授信最高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期限一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融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签署本合同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用代码：911101086869292784

法定代表人：徐建华

注册资本：无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路 28 号万柳新贵大厦 A 座 1-2 层

经营范围：办理存款、贷款、国内外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业务。你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的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债权额度合同》，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公司授信最高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期限一年。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银行贷款融资协议的签署，加深了双方合作关系，为公司拓宽了融资渠道，能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五、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最高额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公司银行贷款融资提供担保。

六、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15 日

信用代码：91110105669072639R

法定代表人：刘铁峰

注册资本：13,013.3104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6 号院 1 号楼 16 层 190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推广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机械设备、通讯设备；通讯器材维修；计

计算机系统服务；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查，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资产 27,170.72 万元，总负债 8,795.59 万元，净资产 18,375.13 万元，资产负债率 32.37%。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8,891.85 万元，利润总额-8,479.62 万元，净利润-6,914.27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总资产 23,415.27 万元，总负债 7,241.13 万元，净资产 16,174.15 万元，资产负债率 30.92%。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8,551.74 万元，利润总额 471.76 万元，净利润 559.3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人：上海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担保范围：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根据《最高债权额度合同》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八、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展银行贷款融资合作，有利于加深双方合作关系，为公司拓宽了融资渠道，同时，能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全资子公司上海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银行贷款融资活动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有能力对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积对外担保三笔，担保金额合计 2500 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1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0 万元	合同生效日至到期日另加三年
2	上海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 万元	合同生效日至到期日另加三年
3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闪电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苹果电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
合 计				2500 万元	——

十、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最高额保证合同；
- 3、上海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